

8. 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苏州国科地信测绘科技有限公司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张家港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）的（张家港市2026—2028年测绘任务协作项目）采购活动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张家港市2026—2028年测绘任务协作项目），属于（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其他未列明行业（行业；承接企业为（苏州国科地信测绘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8 人，营业收入为 286.4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62.48 万元，属于（☐中型企业、☐小型企业、☐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也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，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：苏州国科地信测绘科技有限公司（公章）

日期：2026年8月3日